

合同书

项目名称：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2025年度开办费校园组网设备采购项目（一期）项目

甲方：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乙方：河南汇龙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河南省郑州市

签订日期：2026年 9 月 18 日

2026年9月14日，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以公开招标方式对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2025年度开办费校园组网设备采购项目（一期）项目进行了采购。经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评定，河南汇龙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以下简称：甲方）和河南汇龙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合同一般条款
- 1.1.4 合同专用条款
- 1.1.5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6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7 其他相关招标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详见分项价格；
- 1.2.2 货物数量：详见分项价格；
- 1.2.3 货物质量：合格，符合国家标准、行业相关标准。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1998000.00元（大写：壹佰玖拾玖万捌仟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出口防火墙	FW1000-GM-G及迪普防火墙系统软件V1.0	迪普	FW1000-GM-G	1	台	86200.00	86200.00	/
2	上网行为管理	奇安信网神上网行为管理与审计系统V7.0	奇安信	NBM5350A	1	台	132800.00	132800.00	/
3	日志审计	网神SecFox日志收集与分析系统V5.0	奇安信	LAS-R12P	1	台	57550.00	57550.00	/
4	核心交换机	核心交换机	华为	S8700-10	2	台	129000.00	258000.00	/
5	无线控制器	无线控制器	海康威视	DS-3WS1024-H	1	台	97600.00	97600.00	/
6	无线AP	无线AP	海康威视	DS-3WA-X18-H	30	台	1100.00	33000.00	/
7	POE交换机	交换机	海康威视	DS-3E1526P-S	3	台	1850.00	5550.00	/
8	网络管理系统	德备智慧运维安全管理平台V7.0	德备	智慧运维安全管理平台V7.0	1	套	20000.00	20000.00	/
		服务器	元脑	NF5280M6	1	台	34000.00	34000.00	/
9	图形处理设备	联想	Lenovo	ThinkStation P8	1	台	148400.00	148400.00	/
10	图形处理显示设备	联想	Lenovo	T32UD-40	2	台	3110.00	6220.00	/
11	AI算力支撑设备	AI算力支撑设备	苹果	A3389	1	台	90500.00	90500.00	/
12	业务应用设备	服务器	元脑	NF5280M7	1	台	69680.00	69680.00	/
13	KVM	KVM切换器	腾捷兴	TJX1916W	1	台	5940.00	5940.00	/
14	数据中心交换机	数据中心交换机	华为	S6730-H24X6C-V2	1	台	23400.00	23400.00	/
15	交换机	交换机	华为	S5735-L24T4S-A-V2	1	台	2900.00	2900.00	/
16	列头柜	列头柜	艾特网能	IPDM250	1	台	71500.00	71500.00	/
17	配电系统	UPS电源	艾特网能	UR-0400TPL	1	套	37400.00	37400.00	/
18	动环系统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	艾特网能	BSM-ZM	1	套	44700.00	44700.00	/
19	服务器机柜	服务器机柜	艾特网能	BSRSX-061220	11	台	9670.00	106370.00	/
20	列间空调	列间空调	艾特网能	CR025EA	2	台	95300.00	190600.00	/
21	封闭通道	封闭通道	艾特网能	BSCAD	1	套	88900.00	88900.00	/
22	蓄电池	蓄电池	圣阳	SP12-100	40	块	830.00	33200.00	/

23	电池箱	电池柜	汇龙	定制	1	套	2400.00	2400.00	/
24	监控系统	网络摄像机	海康威视	DS-2CD2325CV5-L	6	台	445.00	2670.00	含硬盘
		网络硬盘录像机		DS-7608N-K2/8P	1	台	3630.00	3630.00	
25	门禁系统	门禁系统	艾特网能	DS-K1T342MF	1	项	15400.00	15400.00	/
26	模块化机房集成	模块化机房集成	艾特网能	定制	1	项	57000.00	57000.00	/
27	温度控制设备	温度控制设备	Hisense	KFR-120LW/G891D-X1	1	套	8510.00	8510.00	/
28	环境改造	环境改造	汇龙	定制	1	项	122000.00	122000.00	/
29	防雷接地系统	防雷接地系统	汇龙	定制	1	项	21800.00	21800.00	/
30	新风系统	热交换器	米亚	MIA-GL200SXL	1	项	16300.00	16300.00	/
31	消防系统	GST-QKP01H气体灭火控制器/火灾报警控制器	海湾、诚消	GST-QKP01H	1	个	1000.00	1000.00	GQQ120/2.5-CXZN含七氟丙烷灭火剂100KG
		JTY-GD-G7T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JTY-GD-G7T	2	个	44.00	88.00	
		JTW-ZCD-G5H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JTW-ZCD-G5H	4	个	8.00	32.00	
		GST-HX-320B火灾声光报警器		GST-HX-320B	1	个	30.00	30.00	
		GST-LD-8317H气体释放报警器		GST-LD-8317H	1	个	100.00	100.00	
		GST-LD-8318紧急启停按钮		GST-LD-8318	1	个	70.00	70.00	
		柜式灭火装置		GQQ120/2.5-CXZN	2	套	9200.00	18400.00	
		泄压口		XYK-0.12-J	1	台	280.00	280.00	
32	网线	网线	厚德缆胜	H-G650	12	箱	860.00	10320.00	/
33	水晶头	水晶头	厚德缆胜	II-S6030	3	盒	100.00	300.00	/
34	室外光纤	室外光纤	厚德缆胜	GYTS-48B1.3	300	米	3.80	1140.00	/
35	线槽	线槽	联塑	39x19	800	米	2.40	1920.00	/
36	配电箱	配电箱	博控	JXF-1	1	个	2400.00	2400.00	/
37	配电箱	配电箱	博控	JXF-2	1	个	1800.00	1800.00	/
38	网络及数据中心集成	网络及数据中心集成	汇龙	定制	1	项	67000.00	67000.00	/
合计:					1998000.00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项目合同签订后，设备全部供货到位且接收单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50%首付款；项目经验收合格后并签订验收单，自收到供应商发票之日后，支付项目尾款。实际支付视财政保障情况进行支付。

1.4.2 发票开具方式：全面数字化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数电普票），税率为13%。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按合同规定交货。

1.5.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乙方接到采购人书面供货通知后1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货物经甲方签收后，毁损灭失风险转移至甲方；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3%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3%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签订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签订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章

有
同
章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递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原告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郑州市经开区第十九大街与经南十六路
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郑州市经开区第十九大街与经
南十六路交叉口

邮政编码：

电话：0371-68978228

传真：无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河南汇龙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729614082X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宝瑞路115号河南省
信息安全产业示范基地4号楼4层407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楚延杰

约定送达地址：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宝瑞路115号
河南省信息安全产业示范基地4号楼4层407室

邮政编码：450002

电话：0371-63841630

传真：无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园田
路支行

开户名称：河南汇龙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087727120100302039155